#### 丹阳市人民医院互联网+护理第三方服务平台招标需求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名称：互联网+护理第三方服务平台招标项目；

1.2 编号：DRY-CG-2023031；

1.3 预算：护理延伸服务费的12%。

#### 二、报名时间及地点

2.1 报名时间：2023年10月11 日至2023年10月17 日(节假日除外）

上午8:00-11:00 下午2:30-5:00；

2.2 报名地点：丹阳市人民医院采购中心（丹阳市西二环路教育印刷厂三楼）；

2.3 联系人：杨先生；

2.4 联系电话：0511-86553123、15189172512。

#### 三、资质要求

**3.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承诺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承诺函） 。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提供资格承诺函）。

**3.2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2. 营业范围包含互联网信息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等经营项目。
3. 平台必须与江苏省互联网+护理服务监管系统对接成功。
4. 平台必须取得信息安全二级等保或二级以上等保备案证书。

#### 四、服务要求

4.1 医院为用户提供按照约定的合法服务项目及标准流程的完整服务。用户通过投标方平台购买医院服务，医院接受到用户订单信息，将在规定时效内联系用户进行预约并安排服务。

4.2 投标方建设并提供互联网+护理平台（包括微信小程序及在第三方平台自主或合作运营的账号等网络平台）给医院发布服务项目信息。医院根据投标方平台用户需要，由医院指派医院内或注册在其医院内的医护人员，为平台用户提供医疗照护服务，将护理服务从医院内延伸至社区以及家庭。

4.3 投标方按结算标准金额支付给医院作为服务费用。

#### 五、权利与义务

5.1入驻在投标方平台的医护人员具备国家和行业相应资质并符合《江苏省“互联网+护理服务”试点工作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的规定即医院派出的注册护士应当具备至少五年以上临床护理工作经验和护师以上技术职称，能够在全国护士电子注册系统中查询到，接受上岗相关培训（包括家庭病床、相关专科、健康管理等内容）合格。医院提供专科护理服务项目的，派出的注册护士应当取得相关专业市级以上专科护士培训合格证书。涉及高龄老人、失能患者或有一定技术难度的护理项目，医院将派出护理员辅助护士工作。营业保证在投标方平台提供的证明文件或其他相关证明真实、合法、准确。

5.2医院是医护人员上门服务的提供方，医院指派医护人员提供上门护理服务并提供上门医护服务所需医疗耗材，完成线下的医护人员上门并提供医疗服务。服务内容不超过常见临床护理、专科（专项）护理、康复护理、中医护理、慢病个案管理和健康促进、安宁疗护。严格控制静脉输液、口服或注射麻醉药品（安宁疗护）等高风险项目，禁止涉及含有精神药品、医疗毒性药品、放射性药品等特殊管理药品和有创操作技术项目。

5.3医院在投标方平台出售服务及商品，有义务按照用户实际支付的金额为用户开具发票，相关税收应按国家相关规定，由医院自行承担。

5.4医院保证医院上门服务的医护人员在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职业道德规范和技术操作标准，规范护理服务行为，切实保障医疗质量和安全。医院对医护人员提供上门服务的行为承担责任。

5.5医院定期根据投标方平台用户对上门服务的医护人员的评价开展考核，就依法执业、技术能力、规范服务、医德医风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建立退出机制，对于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不良执业行为记录的医护人员，经医院职能部门核实审查认定的，予以清退。

5.6医院保证实施的所有行为均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平台相关规定以及各种社会公共利益或公共道德。不在交易过程屮釆取不正当竞争行为，不扰乱网上交易的正常秩序，不从事与网上交易无关的行为。

5.7投标方为对上门护理服务有需求用户的信息提供者，投标方按医院提供的服务范围将用户申请信息推送到医院，有特殊原因的，医院做出说明后可拒绝提供服务。如医院对用户申请者进行首诊后评估认为不可以提供服务的，应向用户作出解释并不可为其提供医疗建议。

5.8投标方有义务在现有技术上维护整个平台网上交易的正常运行，对服务及其相关功能、应用软件变更、升级，使医院网上交易活动得以顺利进行。

5.9投标方有权对医院通过投标方平台所履行的所有订单信息、实际操作信息、订单用户的评价反馈信息等以合理方式保存、备份、管理，在本协议终止后不得继续保留和免费使用。

#### 六、商务要求

6.1合作期间内，医院同意授权投标方代收服务费用，即医院为通过投标方平台下单的用户提供护士上门服务，由投标方平台代收用户向医院支付的服务费用。

6.2结算周期：投标方按自然月与医院结算相关费用。双方在每月5日前核对上月账款，如无异议，投标方于三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如遇节假日依次顺延。

6.3投标方收取的平台技术服务费不得高于护理延伸服务费的12%。

6.3合作期：合同签定后3年。

#### 七、招标时间及地点

7.1 开标时间：医院通知；

7.2 招标地点：院内会议室；

7.3 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

7.4 投标文件1式，开标时提供（格式参见第二部分）。

#### 八、投标人报名时提交材料

8.1 营业执照复印件（复印件盖公章）；

8.2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参加报名的提供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第二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如下）

丹阳市人民医院互联网+护理第三方服务平台招标项目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 DRY-CG-2023031 ）

投 标 人（盖章）：

日 期：

# 

投标文件目录

1. 投标函
2. 谈判响应报价表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资格审查资料
6.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7. 商务响应偏离表

# 一、投 标 函

丹阳市人民医院:

1．我方己仔细研究了丹阳市人民医院互联网+护理第三方服务平台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护理延伸服务的 %收取平台服务费（含税）作为投标报价，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实现项目目的。

2．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如果我方中标，将派出 （姓名）作为本项目负责人。

4．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后，在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将严格履行本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并遵守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人的所有规定。

5.（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印章）：

日期：

**二、** **谈判响应报价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采购単位：丹阳市人民医院 | | | |
| 项目名称：丹阳市人民医院互联网+护理第三方服务平台招标项目 | | | |
| 投标单位（盖章） | |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  | 联系电话 |  |
| 护理延伸服务费的 %作为平台服务费（含税） |  | | |
| 日期 |  | | |

注：1、总报价应包含磋商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含税。

2、投标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此表，项目报价不得超过预算。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公章)

日期：

#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日 期：

# 

# 五、资格审查资料

1. **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供应商  名称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
| 传真 |  | 网址 |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人数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 营业执照号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注册资金 | （万元）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开户银行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账号 |  | | 技工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备注 |  | | | | | |

**备注：**1.本表后应附资质要求对应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2.无响应指标的应写明无。

**附：**

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加盖公章

平台与江苏省互联网+护理服务监管系统对接成功证明材料

平台取得信息安全二级或二级以上备案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资格承诺函**

致： 丹阳市人民医院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我方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投标（响应）供应商（全称并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说明：1．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的，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供应商可删减承诺事项，删减的承诺事项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比如删去本承诺函第3项的，则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六、服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是否偏离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和服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 七、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是否偏离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或照搬照抄采购文件参数、不注明实际数值者 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